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 Vision S.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213,379	207,144
收益成本		<u>(198,290)</u>	<u>(182,981)</u>
毛利		15,089	24,163
其他收入	5	1,433	1,479
其他損益		(2)	(3)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892)	(518)
銷售及行政開支		<u>(51,337)</u>	<u>(64,754)</u>
經營虧損		(38,709)	(39,633)
財務成本		<u>(1,360)</u>	<u>(1,223)</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069)	(40,856)
所得稅開支	6	<u>(1,428)</u>	<u>(1,452)</u>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41,497)	(42,3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49,487)</u>	<u>(60,742)</u>
年度虧損		<u>(90,984)</u>	<u>(103,05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9,195)</u>	<u>3,721</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00,179)</u></u>	<u><u>(99,329)</u></u>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37,964)	(40,085)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49,487)	(60,742)
		<u>(87,451)</u>	<u>(100,827)</u>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3,533)	(2,223)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
		<u>(3,533)</u>	<u>(2,223)</u>
		<u>(90,984)</u>	<u>(103,050)</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6,984)	(97,041)
非控股權益			
		(3,195)	(2,288)
		<u>(100,179)</u>	<u>(99,3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11.49)</u>	<u>(13.2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4.99)</u>	<u>(5.2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9	2,272
使用權資產		10,948	8,761
商譽		21,523	23,355
按金	9	1,550	1,740
遞延稅項資產		1,324	380
		<u>36,934</u>	<u>36,50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29,397	165,030
合約資產		160,489	238,7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4,454	20,911
		<u>294,340</u>	<u>424,662</u>
總資產		<u>331,274</u>	<u>461,170</u>
權益			
股本		7,608	7,608
儲備		93,951	190,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101,559	198,543
非控股權益		(6,228)	(3,033)
權益總額		<u>95,331</u>	<u>195,510</u>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5,256</u>	<u>4,082</u>
		<u>5,256</u>	<u>4,08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01,704	203,282
合約負債		467	7,393
即期稅項負債		5,053	10,168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9,164	28,358
租賃負債		4,299	3,377
借款		<u>–</u>	<u>9,000</u>
		<u>230,687</u>	<u>261,578</u>
總負債		<u>235,943</u>	<u>265,660</u>
總權益及負債		<u><u>331,274</u></u>	<u><u>461,17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天宏信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8樓808-814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為(i)建築工程業務,主要包括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ii)可再生能源業務;(iii)電子商務業務;及(iv)其他,主要包括建築信息模型服務及銷售樁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另有說明則除外。

2.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已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

(b) 歷史成本慣例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本年度和過往年度之呈報數額發生重大變動。

(d) 尚未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年內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來自建築合約的收益		
—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	46,972	135,723
—一般建築工程	37,134	12,657
—可再生能源發電站	200,983	176,551
電子商務相關服務	10,004	25,732
建築信息模型服務	1,591	4,214
	<hr/>	<hr/>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296,684	354,877
租金收入	801	647
	<hr/>	<hr/>
	297,485	355,524
	<hr/> <hr/>	<hr/> <hr/>
呈列為		
持續經營業務	213,379	207,144
已終止經營業務	84,106	148,380
	<hr/>	<hr/>
	297,485	355,524
	<hr/> <hr/>	<hr/> <hr/>

除電子商務相關服務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外，本集團所有來自客戶合約收益隨時間確認。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形式與本集團按與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資料方式相同。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建築工程業務：向香港及塞班客戶提供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已終止經營業務）
2. 可再生能源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可再生能源發電站（如太陽能發電站及風力發電站）提供建築服務及租賃太陽能發電站的租金收入
3. 電子商務業務：在中國提供線上商戶相關服務
4. 其他：在中國提供建築信息模型服務及向香港客戶銷售樁柱（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業績代表各分部除所得稅前虧損，不包括未分配公司開支。

為年內的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列示如下：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建築 工程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可再生 能源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務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u>84,106</u>	<u>-</u>	<u>201,784</u>	<u>10,004</u>	<u>1,591</u>	<u>-</u>	<u>297,485</u>
分部(虧損)/溢利	(50,390)	(41)	714	684	(5,311)	(35,212)	(89,556)
所得稅開支							(1,428)
年度虧損							<u>(90,984)</u>
其他資料(計入分部溢利/(虧損)計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利息開支	15	-	778	-	5	577	1,375
年內折舊	512	-	2,925	-	232	1,592	5,26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33)	-	3,860	-	-	-	3,427
利息收入	<u>(265)</u>	<u>-</u>	<u>(27)</u>	<u>-</u>	<u>(4)</u>	<u>(26)</u>	<u>(322)</u>
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u>-</u>	<u>-</u>	<u>6,740</u>	<u>6</u>	<u>1,072</u>	<u>-</u>	<u>7,81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建築 工程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可再生 能源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務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u>148,380</u>	<u>-</u>	<u>177,198</u>	<u>25,732</u>	<u>4,214</u>	<u>-</u>	<u>355,524</u>
分部(虧損)/溢利	(60,281)	(489)	1,076	2,607	(4,274)	(40,265)	(101,626)
所得稅開支							(1,424)
年度虧損							<u>(103,050)</u>
其他資料(計入分部溢利/(虧損)計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利息開支	1,256	-	325	-	42	856	2,479
年內折舊	1,586	-	3,491	-	41	1,758	6,876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3)	-	964	-	-	-	741
利息收入	(1,602)	-	(50)	-	(4)	(33)	(1,6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u>(198)</u>	<u>-</u>	<u>-</u>	<u>-</u>	<u>-</u>	<u>-</u>	<u>(198)</u>
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u>852</u>	<u>-</u>	<u>-</u>	<u>4</u>	<u>274</u>	<u>2,388</u>	<u>3,518</u>

* 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5. 其他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出租機械的租金收入	200	42
銀行利息收入	322	87
來自簡厚錫博士(「簡博士」)的利息收入	–	1,602
政府補助(附註)	1,216	437
保險賠償收入	1,775	–
管理費收入	1,318	–
出售廢棄產品	1,176	–
其他	1,798	1,346
	<u>7,805</u>	<u>3,514</u>
呈列為		
持續經營業務	1,433	1,479
已終止經營業務	6,372	2,035
	<u>7,805</u>	<u>3,514</u>

附註：

政府補助包括香港政府的「保就業」計劃收款及自中國地方政府收到的電力補貼分別約645,000港元及571,000港元(2021年：零港元及437,000港元)。該等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稅務局制定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利得稅就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繳稅。本集團須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餘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由於年內本集團香港及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並無於相關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或有超出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抵免，故未曾就香港及中國境外的所得稅開支作出撥備。

所得稅開支的數額指：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144)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2,313	1,62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7
	<u>2,313</u>	<u>(499)</u>
遞延所得稅	<u>(885)</u>	<u>1,923</u>
	<u>1,428</u>	<u>1,424</u>
呈列為		
持續經營業務	1,428	1,45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8)
	<u>1,428</u>	<u>1,424</u>

7. 股息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而自報告期末後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2年	2021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60,830	760,830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87,451)	(100,827)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每股)	(11.49)	(13.2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37,964)	(40,085)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每股)	(4.99)	(5.2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49,487)	(60,742)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每股)	(6.50)	(7.98)

因年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2021年：相同)。

9.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 a)	102,729	90,772
虧損撥備	(4,121)	(154)
	<u>98,608</u>	<u>90,618</u>
按金	1,550	20,535
預付款項(附註 b)	2,016	49,216
其他應收款項	28,773	6,401
	<u>32,339</u>	<u>76,152</u>
	130,947	166,770
減：流動資產項下列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29,397)	(165,030)
	<u>1,550</u>	<u>1,740</u>

附註：

- (a)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44,441,000港元應收自一名客戶，而簡博士為其實益擁有人之一。
- (b) 於2021年12月31日，其主要指本集團就重啟塞班項目預付的分包費用41,899,000港元。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天至60天。

於報告期末，基於憑證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1個月以內	80,938	31,318
1至2個月	12,465	864
2至3個月	-	-
3至6個月	-	-
6個月以上	9,326	58,590
	<u>102,729</u>	<u>90,772</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03,031	91,899
其他應付款項	2,781	1,701
應計分包商成本	79,026	91,515
應計僱員福利	1,356	10,877
應計經營開支	15,371	7,151
應計利息	139	139
	<u>201,704</u>	<u>203,282</u>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通常於介乎30至60天的信貸期內支付。

於報告期末，按憑證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95,565	19,651
1至2個月	–	8,976
2至3個月	933	2,448
3個月以上	6,533	42,147
	<u>103,031</u>	<u>73,222</u>

11. 或然負債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擔保本集團附屬公司妥善履行就項目所承擔責任而出具履約保證涉及的或然負債為2,100,000港元。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兩項建築項目的可能算定及確定的賠償金涉及的或然負債為28,964,000港元。本集團已於2022年出售所涉及的附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建築工程業務，主要包括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ii)可再生能源業務；(iii)電子商務業務；及(iv)其他，主要包括建築信息模型服務及銷售樁柱。

於2014年10月，本集團於塞班訂立建築合約(「**該合約**」)，作為總承建商為一個建築項目提供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該項目**」)。地基工程從2015年5月開展至2015年10月。一般建築工程於2016年5月施工，初步預期於2018年2月或前後竣工。然而，由於(i)惡劣天氣；(ii)工人簽證申請政策變動，令大量工人無法取得於現場工作所需的簽證；(iii)按客戶(「**客戶A**」)指示更改設計；及(iv)仍未就該項工程取得許可，該項目的進度因而受阻。於2018年3月19日，客戶A向我們發出函件，表示同意延長工程時間的申請，將該項目的完工日期押後至2019年2月。由於該項目的進度仍受上述因素影響，該項目的完工日期進一步延至2020年財政年度。

COVID-19疫情爆發嚴重影響全球經濟和營商環境，以及該項目的進度。若干國家及地區因COVID-19疫情實施不同程度的旅遊限制及邊境管制以遏制疫情蔓延，相關限制入境措施亦令部分與建築相關的供應鏈中斷，其中包括建築材料以及勞動力的供應。上述因素導致該項目的進度進一步延後，而該項目原本預定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年中復工。

經考慮(i)該項目持續延期及涉及的不確定因素；(ii)客戶A的財務狀況；(iii)該項目進度延期所致的相關額外成本及開支；及(iv)進一步攤薄發展本集團其他業務的資源所構成的負擔，本公司已與客戶A就該項目復工及結付有關該項目應付本集團的未償還金額（「未償還金額」）進行進一步討論，其中包括就未償還金額提供一個建議償還時間表（「償還時間表」）。

為進一步確保未償還金額的可收回性，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恆誠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恆誠」）、簡厚錫博士（「簡博士」）、李世民先生（「李先生」）與Win Win Way Investment Limited（「Win Win Way Investment」）（一家由簡博士、李先生及黃紹桂先生各自擁有約33.3%的公司）已於2022年1月7日訂立協議契據。根據協議契據，簡博士、李先生與Win Win Way Investment同意就客戶A根據償還時間表妥善履行償還責任，以恆誠為受益人提供若干擔保。

簡博士、李先生及Win Win Way Investment各自承認、確認及同意，倘客戶A未能根據償還時間表支付任何未償還款項，恆誠可全權及絕對酌情且在並無進一步通知的情況下強制執行上述任何或全部擔保。

該項目已於2022年1月復工。於2022年4月，客戶A與一家國際知名酒店品牌管理公司（「管理公司」）簽署臨時諮詢服務協議，據此，管理公司將就管理公司品牌下的酒店（「酒店」）的設計、建造、裝修和設備提供若干諮詢服務。服務包括(i)作為品牌酒店運營所需的品牌標準向客戶A及其顧問提供建議，以及(ii)審查客戶A及其顧問編製的設計文件以驗證是否符合品牌標準。由於上述與管理公司的新協議，預期該項目的建築工程將進一步延至2023年12月竣工。

於2022年11月29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榮發創富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i)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相當於Win Win Way Investment 100%股權；及(ii)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向買方轉讓及轉移債務，代價為56,436,592港元。

Win Win Way Investment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Win Win Way Investment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建築工程業務及銷售樁柱。

代價56,436,592港元乃經參考(i)銷售股份於2022年9月30日的評估值為零；(ii)債務於2022年10月31日的賬面淨值54,436,592港元；及(iii)買賣雙方之磋商，包括(a)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b)拆卸工程類別的註冊專門承建商；(c)地基工程類別的註冊專門承建商；及(d)目標集團地盤平整工程類別的註冊專門承建商的資格價值而釐定，而該等價值已由買賣雙方協定。

買賣協議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3日之通函。

建築工程業務

建築工程業務於2022年已出售。其包括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

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

地基工程主要包括微型打樁、撞擊式打樁、嵌岩式鋼工字樁及鑽孔樁，連同樁帽工程。配套服務主要包括地盤平整及拆卸工程，例如清理地盤、挖掘、拆卸樓宇或樓宇的任何主要部分。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有10個（2021年：21個）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項目，為該業務線帶來收益約47.0百萬港元（2021年：135.7百萬港元）。

一般建築工程

一般建築工程主要包括結構上的改動及加建工程、開發整個住宅、寫字樓物業、店舖、公共設施建築、農場建築物等上層建築。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有3個（2021年：2個）一般建築工程項目，為該業務線帶來收益約37.1百萬港元（2021年：12.7百萬港元）。

可再生能源業務

忠天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忠天新能源**」）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工程開發，並合資格從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電力行業項目的主體工程、採購及建築，專注於在中國建築行業應用可再生能源。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再生能源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201.8百萬港元（2021年：177.2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擁有合共8份（2021年：7份合約）手頭合約（包括在建合約及尚未開始的合約），而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確認的合約金額總額約為人民幣169.7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200.2百萬元）。

電子商務業務

浙江中宏順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向電商公司提供採購服務及相關線上及線下諮詢服務。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子商務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10.0百萬港元（2021年：25.7百萬港元）。

其他

建築信息模型服務

南京中天宏信智慧城市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建築信息模型服務。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築信息模型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1.6百萬港元（2021年：4.2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13.4百萬港元（2021年：207.1百萬港元）。該等增加主要由於可再生能源業務收益上升約24.6百萬港元，部分被電子商務業務收益下降約15.7百萬港元所抵銷。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於2021年約11.7%下跌至於2022年毛利率約7.1%。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收益組合變動。較可再生能源業務而言，電子商務業務貢獻的毛利率更高。

銷售及行政開支(「**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業務發展費用、交通開支、折舊、銀行費用、辦公室開支及專業費用。由於(i)恢復買賣後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及(ii)銷售開支減少，本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較2021年約64.8百萬港元下降約13.5百萬港元至約51.3百萬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主要來自建築工程業務，其約為84.1百萬港元(2021年：148.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64.3百萬港元。該分部自2019年起陷入虧損。年內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0.7百萬港元減少至約49.5百萬港元。

因此，本集團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87.5百萬港元，而2021年虧損約100.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1.3	1.6
槓桿比率(%) ²	30.1	22.9
淨債務權益比率(%) ³	23.9	12.0
利息償付率 ⁴	<u>(28.5)</u>	<u>(32.4)</u>

附註：

1. 流動比率根據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槓桿比率根據債務總額(包括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
3. 淨債務權益比率根據債務淨額(包括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乘以100%計算。
4. 利息償付率根據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及利息除以產生的財務成本計算。

僱員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57名僱員。本集團根據整體市場水平、僱員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表現掛鈎獎金以及培訓及公積金等其他福利。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集團資產押記

於2022年12月31日，授予本集團的太陽能發電站的租賃負債以貿易應收款項約47,2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約72,000港元)及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百萬元)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幣風險。在此方面，本集團所承擔的唯一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及美元。由於本集團持有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銀行賬戶，分別為以該等貨幣計值的交易提供資金，故本集團認為有關風險已有所緩解。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運用對沖工具應付重大外幣風險。

購股權

唯一股東於2017年6月23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該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保持有效。

前景

建築工程業務

由Omicron變異病毒引發的第五波疫情自2021年12月下旬開始爆發，於社區擴散以來確診人數不斷上升，因此政府採取了嚴格的社交距離措施以遏止疫情擴散。該等措施不僅令勞動力供應短缺，亦令部份與建築相關的供應鏈中斷。上述原因令建築工程業務項下的建築工程大幅延誤，相關建築成本亦因而有所提高。

於疫情陰霾下，投資氣氛備受影響，建築市場的競爭更為激烈，惟工程招標程序亦因疫情關係有所延誤，導致本期間建築工程業務的收入大幅下降。

考慮到建築工程業務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持續錄得虧損，以及未知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的超支成本對建築工程業務帶來的不利影響何時能得以舒緩，董事已議決終止對建築工程業務的持續投資，並已於2022年11月29日出售建築工程業務，以降低經營成本及虧損淨額，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可再生能源業務

於「碳達峰、碳中和」（「雙碳」）的相關政策陸續出臺下，清潔低碳轉型步伐加快，2022年6月1日，《「十四五」可再生能源發展規劃》明確提出，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年發電量達到3.3萬億千瓦時左右。「十四五」期間，中國可再生能源發電量增量在全社會用電量增量中的佔比將超過50%，風電和太陽能發電量將實現翻倍。雙碳目標的落地以及構建以新能源為主體新型電力系統的確定，標誌著新能源行業將迎來真正的爆發期。

應雙碳目標國務院發布了《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各省也相繼出臺各項鼓勵政策，加之風電、光伏等成本持續減低，標誌著新能源行業將迎來新一輪的爆發期。

預期於發展規劃頒佈後將設立更多可再生能源發電廠，考慮到建設上述發電廠的潛在需求及本集團於可再生能源行業的豐富經驗，預計發展規劃將推動可再生能源業務的增長，並為本集團的可再生能源建築項目帶來更多商機。惟預期能源轉型及雙碳目標仍依賴政策指引，於競爭加劇的同時，亦需防範盈利能力惡化的風險。

電子商務業務

本集團與華際科工(北京)衛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華際科工**」，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華際科工集團**」)簽訂諒解備忘錄，通過可變動權益實體安排實際控制華際科工部分權益及其成立的合營公司，結合華際科工擁有的技術成果，開拓中國智慧漁業市場，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範疇及收入來源，並透過與體系建設者的共同合作及優勢互補，打造完整中國漁業數字化產業生態體系，助力中國漁業數字化轉型。

中國內地發展數字農業為大勢所趨，近年已進入加速發展的新階段，海洋經濟和數字農業潛在巨大的增長空間。本集團將會抓緊中國推動農業數字化帶來的契機，在貫徹服務國家發展戰略的同時，亦為本集團的電子商務業務拓展更多的業務機遇。預期上述業務模式能夠為雙方產生協同效益，並能夠為本集團注入新的增長動力，同時賦能中國智慧漁業發展。

本集團將基於浙江順聯的平台開發更多新經濟領域的業務機遇，積極拓展電子商務業務，以擴大經濟收益、分散業務風險。

建築信息模型服務

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南京中天宏信智慧城市發展有限公司經營建築信息模型服務，包括為政府及企業提供基於建築信息模型(BIM)、物聯網、區塊鏈等技術的數字園區、智慧建設、智慧城市等信息管理平台業務。

近年來本集團加大研發投入，拓展了行業應用範圍，相繼在園區、城市公交、地鐵、港口等領域簽訂了《綜保大廈B座電子沙盤採購項目》、《蘇州公交中心大樓智慧樓宇》、《蘇州公交場站智慧管理平台開發》、《黃石新港碼頭數字孿生系統開發》、《蘇州軌道交通八號線BIM項目》、《蘇州地鐵VIITS-10標仁愛路站、松濤街站項目》等一批項目。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之原則以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上市時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制定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該等指引的事件。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同意，本初步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中匯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中匯並無就初步公告提供核證。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ctvision994.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2022年年度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亦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克盡己任與群策群力，以及各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員於年內一直對我們的支持，致以衷心感激。

承董事會命
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何俊傑

香港，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吳瑞先生、何俊傑博士、郭劍峰先生及孫得鑫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杜毅女士及陸齊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湯大杰博士、吳冠雲先生及連達鵬博士。